



点滴

读书失落

□ 黄昉菴

9岁的纽约男孩泰勒·韦弗酷爱阅读，在哈德逊瀑布公共图书馆暑期“深入阅读”的活动中，他一共阅读了372本书，整整5年没有小朋友能撼动他“读书之王”的宝座。

就在泰勒·韦弗的母亲为此“极端自豪”的时候，图书馆主任玛利亚浇了一盆冷水，她建议韦弗退出读书比赛，因为其他小朋友都感到永远不可能超过他，连参赛积极性都没了。

“这里是一个读书俱乐部，不是一项竞赛，每个孩子都应该得到机会。”这位老太太甚至寻思着是不是能用抓阄的方法选出读书冠军。在她看来，比塑造一位读书小英雄更重要的，是保持孩子间的一种读书氛围。

虽然抓阄也不是个好的主意，可是，我倒挺希望自己小时候也能遇上这样的老师：在竞争到白热化的时候，她没有忘了教育的初衷。

——摘自《中国青年报》

答案是多少

□ 董宜萍

凯迪博士在宾夕法尼亚大学教授人际关系学。每学期第一节课，他总要在黑板上写下两个数字——4和2。然后他问学生：“答案是多少？”

很多学生都抢着回答：“6！”博士笑着摇摇头。

有一些学生毫不示弱：“2！”博士再次摆摆手。

总有学生很得意地站起来说：“哈，我知道了，答案是8！”凯迪博士微笑不语。

学生们都泄了气，很纳闷，3个答案怎么都不对？凯迪博士说：“没有人问我这是个什么题目，是加法、减法、乘法或除法？你们不了解问题，又怎么能说出真正的答案呢？处理人际关系也是这样，很多人不问青红皂白就下结论，没弄明白对方在说什么就轻易否定，这样怎么能顺畅交流呢？”大家恍然大悟，铭记在心。

——摘自《演讲与口才》



文苑

看花的人

□ 章铜胜

看花的人，是安静的，一个人静静地看着一朵花、一束花，一枝花、一树花，或是满山满野的花，于专注专情中，或开心，或陶醉，或伤感，或怡然忘我，都是极可贵的情与事。

看花的人，看的是心中的风景，微观的风景。像是不爱看芸芸众生世相的人，抛却了复杂与纷扰，沉浸在自然简单的生活里，偏喜欢留意身边的人和事，留意一朵花开，一叶草长，一阵风来，一声鸟鸣，这样的人，总会给我们有所期待的温暖。

看花，是看风景。看花的人，也成了风景。看花，就成了一件无比美好的事情，看花的人呢？心里也该是静守着时光的美好吧。

看花的人，在书里。读宋词，绮丽的闺怨词占了很大的比重，读来读去，就读出了满眼的花和泪。词中多写忧思的女子，那些女子都是可爱的，也是深情的。



她们在春天的清晨、夏日的午后、斜阳秋暮、寒冬月夜，独自立尽高楼，斜倚阑干拍遍，极目望断天涯，纵是如此，所思的远人，也不会因她们此刻的思和念，而离她们更近一点。那些远人，因追逐功名，因踏上征途，便是身不由己，此时，他们或在芳草远道，或在天涯边塞，已经渺远得杳无音信了。而在她们的手中，或是心里总是拈着一枝花的，秉持着如花般美好的愿望，默默地望着远方，看得倦了，终没有发现远人的踪迹。累了，她们就看手里的一枝花，看着花开正好的芳妍，就有了伤感，有了恨意，恨手中的一枝花，就捻，就搓，就揉，直弄得花自零落泪自流。

看花的人，也在眼前。初夏的一天，我路过小区旁边的广场，看见一个头发花白的老人，他正站在广玉兰的树下，抬着头看那些藏在油绿光亮的叶间的白色花苞和花朵，在初夏柔和的金色晨光里，他

花白的头颅，像是藏在暗影里的一朵广玉兰花。看花的人，已经成了记忆里的风景。我的盆景老师姓洪，教我时，才五十多岁的年纪，身材粗壮魁梧，面色红润，头发花白，他有个雅号叫“猫”，说的是他的眼太贼，看花入眼人心。他掌管着学校的花房，花房里的花，没有他不清楚的。他只要在花房里逡巡一圈，哪一盆花移了方向，浇了水，整了枝，便一目了然。他是把花当人看的，看在眼里，也看进了心里，我特别佩服洪老师的眼力和心思。不像我们，看花，看得太随意了，能入眼，但不会入心。

对着我们，拈花微笑的，是佛，那我们是不是佛眼里的一朵花呢？如果不能成为佛眼里的一朵花，那么，我们就做一个拈花而笑的人吧，如佛，也如花，让自己的内心温暖而又安静。

——摘自《思维与智慧》

生活

不等

□ 金淼淼

善于利用时间的人将拥有更多的财富

生活中常有这样的境遇：打开冰箱还能翻寻到放了半年的粽子或者杨梅；衣柜里因为要等一个机遇来穿的衣服却过时了；书架上积尘的那一排书不觉间成了摆设；电脑磁盘里充斥着几年来码的数以百万字计的垃圾文件……

再等等，来日方长，让我们永远失去了最值得拥有的美食之鲜，失去了千挑万选买下的衣服与身体的融合之美，失去了阳光正暖时坐在阳台上读书的惬意时光，失去了陪伴父母看着他们老去的机会，也失去了生命的自我成长与救赎……

不管是《星际穿越》中近在眼前却远在天边、阻隔了亲情而永远到不了的空间，还是季羡林笔下《老狗》中那最终未能见儿子一面的母亲，都在言说：“有些事不能等！有些人等不及！”

我们曾经写在日历上的“完美计划”，如今看来，都在等待中跌入了生命的旋涡里。生命之舟被时光的河流裹挟，一直奔腾向前，时光流逝如白驹过隙，迅疾而又无情。那不绝不息的浪涛有一个代名词，叫“永不停息”。朱自清就在《匆匆》里表达了“不能等”的慨叹。那些已经做了的事和将做未做的事，都随着激流成了无数浪尖上闪烁的光斑，不断折射又不断黯然——历史，不管是整个人类的历史抑或是平凡如我的个体历史，永远都是这样，在等待中远逝了。

各个领域，都在为早日实现中国梦而砥砺前行，大步向前而绝不坐等。既然等不了，那就不要犹豫徘徊，待好身边人，做好眼前事。

鲁迅说，要“早”，要做“东风第一枝”。哪怕是在凛冽的严冬里，也要萌发春天的芽，也要早早地开一枝让人惊喜的花。

——摘自《读者》



□ 马德

最好三餐就简。这样，偶尔饕餮一顿吃起来才格外香甜。最好衣着朴素，这样才会对柜子里那件华服格外珍惜。人若没有哪样饭是想吃的，没有哪件衣服是十分珍爱的，基本上也就完了。把日子过得腻歪的最大坏处是，对身边的人也会厌烦。

最好是能早起。看看夏天早晨三四点路上的行人，看看冬日五六点挂在西天的朗月。可到公园散步，可爬爬近处的矮山，也可临清流而呆坐。选择空气好的地方，富氧让人心境开阔，容易看得开世事人心。什么是幸福？心情好就是幸福。

最好手头有一部喜欢的书，身边有一把偎进微胖身材的藤椅，然后有一杯龙井在手，读几页也好，读几行也罢，甚至大段时间眺望远山也是好的。心闲就是大自在。

最好能有一些爱好。有爱好的人才显得有意思有趣味。读书，看球赛，拉小提琴，听音乐会，唱戏，烹饪，侍弄花草都很不错，下棋也好，赌博就没意思了。“吃喝嫖赌抽”除了“吃”还能说过去，其他的就算了。一个没有爱好的人，无聊的时候，会愈发显得无聊。忙的时候，爱好是生命的一种补充。退休了，爱好就是生命的全部。

最好是能有个知己。但再好的知己，也要善待。不要你心里想什么，就要对方为你做到什么。毕竟他们是别人，不是你，不可能时时处处都与你相合。最好是学会体谅，这样才能长久地留住朋友。与人交

实践证明，你错过的，往往是最合适的。话少比话多好。话多了，会让人烦，也会失去别人的尊重。再激愤，也不要说过头话。过头话容易伤人，也容易贻人口实。话在出口的时候，最好先在脑子里过一遍，晚一分钟说出口，也许比早一分钟说出口听起来更稳妥。说话难听会被人记住，说话好听也会被人记住。也就是说，你的狰狞和柔和，会留在别人心底。

——摘自《今晚报》